

证券代码：838680

证券简称：东信智能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东信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承诺事项未如期履行的致歉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东信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深圳融金宝互联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融金宝”）的出资比例为 33%，为深圳融金宝的第二大股东。深圳融金宝的注册资本 7,500 万元，其中公司认缴出资额 2,475 万元。深圳融金宝的主营业务为网络借贷（P2P）业务，属于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公司对深圳融金宝的出资比例不符合《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第三条规定：非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挂牌公司可以以募集资金之外的自有资金购买或者投资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相关资产，但在购买标的或者投资对象中的持股比例不得超过 20%，且不得成为投资对象的第一大股东。

2018 年 11 月 12 日，公司作出以下承诺：于未来三个月（2019 年 2 月 9 日前）完成对深圳融金宝的出资减持工作，减持后对深圳融金宝的出资比例不超过 20%。截至 2019 年 2 月 20 日，公司尚未完成对深圳融金宝的出资减持工作。

公司进一步承诺将于未来三个月（2019 年 5 月 20 日前）完成对深圳融金宝的出资减持工作，减持后对深圳融金宝的出资比例不超过 20%。同时加强对相关制度的学习，严格遵守股转系统的相关交易规则，杜绝此类情况再次发生，并委托公司董事会代其向各位投资者表示歉意。

公司董事会向各位投资者表示歉意，并且承诺将督促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深入学习并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提高规范运作水平，避免再次出现此类行为。

东信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2月21日